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北金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河北金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土生物”）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否
2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金土生物因未能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停牌。

根据《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监管速递（三）-未按期披露年报相关工作安排的通知》，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信息披露系统关闭前不能披露年报的挂牌公司（不包括未披露定期报告应被强摘的公司、已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的公司）应主动披露《股票因公司不能按期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将被停牌的公告》，金土生物经多次提示，仍未披露该公告。

主办券商已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金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规定，第三章十六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若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2020 年年

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要求未按时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的挂牌公司应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前首次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主办券商已督促金土生物在 6 月 1 日前披露公告，但金土生物并未回复，亦未能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前披露相关风险提示公告。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如适用）

主办券商对金土生物未披露定期报告事项已于 4 月 30 日披露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金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主办券商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收到股转系统通知：“督促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前首次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进展公告，直至相关情形消除或全国股转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主办券商已及时将上述信息发送给金土生物，但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金土生物仍未披露风险提示公告。

三、 对公司的影响

金土生物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风险；若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含 6 月 30 日）之前仍无法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根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按照本法规定报送有关报告或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十万元以上五百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以二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挂牌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挂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行政处罚的风险。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金土生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金土生物未来的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西部证券作为金土生物的主办券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金土生物联系人：王洪英

联系方式：13703150856

邮箱：Dhsp888@163.com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路南区稻地镇大公庄村

主办券商联系人：项宇飞

联系方式：010-68946615

邮箱：xiangyufei@xbmail.com.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59 号新华大厦 312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